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花樣年
FANTASIA

Fantasia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7)



COLOUR LIFE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8)

聯合公告

有關轉讓鄰里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補充協議

茲提述花樣年與彩生活日期為2021年10月26日之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轉讓鄰里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亦提述聯合公告「**補充協議**」一節。於2022年3月28日，彩生活、深圳彩生活、買方及目標公司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1. 支付代價

根據股份轉讓協議，買方應付的銷售股份代價為人民幣3,300,000,000元。於本公告日期，彩生活集團已收到人民幣2,300,000,000元。股份轉讓協議項下代價的餘額將按以下方式支付：

- (i) 人民幣700,000,000元之款項將以聯合公告「貸款協議」一節所述買方已向彩生活集團預付的人民幣700,000,000元貸款抵銷。抵銷後，彩生活將被視為已悉數解除其於貸款協議項下的付款義務；及
- (ii) 人民幣300,000,000元之餘額將分兩期支付。

2. 兩筆分期付款之條件

(1) 第一筆分期付款

第一筆分期付款人民幣280,000,000元將於下列條件達成後三個營業日內支付：

- (i) 買方已委任目標工作組(包括但不限於財務、業務營運、法務及人力資源部門的高級管理人員)至目標集團主要成員公司；
- (ii) 中國相關反壟斷部門已批准股份轉讓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項下擬進行交易；
- (iii) 已完成登記買方為銷售股份登記持有人的登記手續；
- (iv) 彩生活已將目標集團成員公司的相關章程文件(包括執照及證書)及公司綠盒(包括公司印鑒)轉交買方；
- (v) 完成目標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相關業務登記手續；
- (vi) 完成目標集團向彩生活集團轉讓擬由彩生活集團保留的公司(即深圳市花漾樂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前海盛峰通達股權投資有限公司)股權的登記；
- (vii) 解除目標集團成員公司向銀行或金融機構抵押的若干抵押股權；

- (viii) 完善目標集團不動產上存續的按揭手續；
- (ix) 目標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已結清彼等結欠彩生活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未償還款項；
- (x) 彩生活已結清應付目標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款項；
- (xi) 解除目標集團成員公司提供的任何擔保；
- (xii) 買方已取得目標集團主要成員公司的相關資料系統及數據平台；及
- (xiii) 彩生活已完成目標集團成員公司人員變動的相關手續，包括留任目標集團項目公司工作層面人員。

補充協議各方同意彩生活集團成員公司結欠目標集團的任何未結清款項由買方支付的銷售股份代價償還。

(2) 第二筆分期付款

第二筆分期付款人民幣20,000,000元將於彩生活及花樣年就轉讓銷售股份於彼等各自的股東大會上取得相關股東批准後 (i) 倘批准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取得，則於取得批准後一個營業日內；或 (ii) 倘批准於2022年6月30日之後取得，則於取得批准後六個月內) 支付。

3. 完成

股份轉讓協議項下銷售股份的轉讓將於買方支付第二筆分期付款人民幣20,000,000元後完成。

4. 上市規則的影響

由於有關股份轉讓協議項下轉讓銷售股份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75%，因此轉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所界定花樣年及彩生活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報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一份載有關於股份轉讓協議項下轉讓銷售股份進一步資料的通函將於2022年5月31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因需要更多時間準備載入通函的相關資料。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供花樣年股東及彩生活股東考慮及在認為適合的情況下批准股份轉讓協議項下轉讓銷售股份。

補充協議已獲花樣年及彩生活各自董事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於彩生活董事會會議上，非執行董事孫冬妮女士投票反對批准補充協議的決議案。非執行董事鄭宏彥先生未能出席董事會會議，因彼認為並無足夠時間考慮補充協議條款，並表示若彼出席相關董事會會議，將就批准補充協議的決議案投棄權票。

承董事會命	承董事會命
Fantasia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Colour Life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主席
潘軍	潘軍

香港，2022年3月28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花樣年執行董事為潘軍先生、曾寶寶小姐、柯卡生先生、朱國剛先生及陳新禹先生；花樣年非執行董事為蘇波宇先生；及花樣年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少牧先生及郭志成先生。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彩生活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潘軍先生、陳新禹先生、朱國剛先生及劉宏才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慶斌先生、鄭宏彥先生及孫冬妮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新民先生及朱武祥先生。